

體 育 基 金

舉辦或參加培訓或會議活動申請表

A - 體育實體名稱：_____

	種類	活動名稱	申請期限
	組織集訓		是否符合舉行前2個月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舉辦培訓課程		是否符合舉行前2個月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培訓課程及考取證照		是否符合舉行前2個月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舉辦國際會議		是否符合舉行前2個月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國際會議		是否符合舉行前2個月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每張申請表僅填寫一項活動的申請

開始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結束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離澳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回澳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主辦單位 _____

協辦單位 _____

授權單位 _____

贊助單位 _____

舉辦地點 _____

省/市 _____

預計參加之國家或城市數量 _____

預計參加人數 _____

B-人員名單

- 各類成員人數

技術人員_____ 運動員 男_____ 女_____ 總數_____

裁判員_____

- 技術人員（教練、體能教練、醫生、按摩師等）

序號	姓名	職別	性別	
			男	女

- 裁判員

序號	姓名	所持有的執法資格						性別	
		世界級	亞洲級	國家級	本地級	男	女		

- 運動員

序號	姓名	所屬體育會	出生日期	性別	
				男	女

C - 賽前訓練及備戰計劃

日期：由 _____ 至 _____

訓練內容				地點				每週訓練時間							
								每週		時間		開始		結束	
										星期					
技術訓練		體能訓練				星期一									
技術訓練		體能訓練				星期二									
技術訓練		體能訓練				星期三									
技術訓練		體能訓練				星期四									
技術訓練		體能訓練				星期五									
技術訓練		體能訓練				星期六									
技術訓練		體能訓練				星期日									

- 預期成效：請以附件的方式提交以下3點所列的資料：

1. 如屬“組織集訓”的資助申請，需提交詳細的訓練計劃（包括每日或每週的訓練內容）、集訓隊現有水平及狀態評估及預期訓練成效；
2. 如屬“舉辦或參加培訓課程及考取證照”的資助申請，需提交參加或舉辦相關課程的期望及目標。
3. 如屬“舉辦或參加國際會議”的資助申請，需提交舉辦或參加會議的目的。

D - 各項開支明細預算

- 申請人須按照《2026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附件一對各項活動的資助開支範圍和所涉及開支細項作出申請

序號	項目	計算明細 ^{註1} (請列出計算公式)	預算金額 MOP	說明
1	住宿費			
2	膳食費			
3	裝備費 (需列明各類比賽裝備的數量和使用人數,有關內容以附表方式列出)			
4	營養品及運動補充品			
5	交通費 (往返目的地、出發地及中轉站)	航空交通		
		海上交通		
		陸上交通		
		目的地市內陸上交通		
6	其它 ^{註2} (請列出開支範圍)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開支金額總計：				

註1：倘涉及外幣匯率，申請人可提供財政預算申請文件當日或上一個工作日的本地銀行外幣匯率證明，並按該匯率計算。

註2：請根據《2026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附件一對應的資助開支範圍及所涉及開支細項填寫。

註3：如表格欄目不足，請按照上表所示的格式自行複印。

E- 預計收入

序號	收入項目	計算明細 (請列出計算公式)	收入金額
收入金額總計：			

F- 預計獲其他實體贊助

序號	贊助單位	贊助方式 (金額 / 物品 / 服務)	金額
贊助金額總計：			

*如相關活動獲贊助，須列明相關贊助單位、贊助方式及每項贊助金額或物品的數量。

注 意：

1. 本表填妥後連同信函一併呈交體育基金，並須按《2026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第6條的規定，在活動舉行前兩個月呈交。
2. 根據《2026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第7條的規定，須提交“關聯交易及迴避狀況聲明書”。
3. 如相關開支項目屬擬取得財貨及服務，根據《2026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第8條的規定，須進行書面諮詢程序。

理事長
(或其法定代理人)
正階姓名

理事長
(或其法定代理人)
簽署

(須與身份證明文件式樣相同)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體育實體聯絡人姓名及電話: _____

*注 意：請在專用表格及附件的每一頁蓋上會印。